放射科CT室等用房装修工程监理服务

项目自行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放射科CT室等用房装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采 购 人：福建省级机关医院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地址：福州市鼓屏路67号

联系人：黄工

电话： 0591-88013080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基本情况 - 1 -

第二章 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 6 -

第三章 评标 - 9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11 -

第一章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放射科CT室等用房装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二、项目编号：** FJSJJGYY-ZWK（JL）-2023-03-01

**三、采购方式：**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参照竞争性磋商方式。

**四、预算金额：**本项目采购预算价70000.00元为最高限价，供应商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供应商可依据市场行情和自身情况，自行报价。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报价中应包括直接成本（现场人员工资、现场津贴、现场管理费用和用于本工程与监理工作相关的设备、仪器使用费用、常规试验检测费用、交通工具、资料、通讯、劳保用品、办公和生活用房等）、间接成本（公司管理人员工资及福利、行政办公费、培训费、经营费、各种保险费、其他费用等）、税金、利润等完成本工程监理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中。如有遗漏，自行补充，一旦成交视为供应商认同遗漏部分并免费提供。

服务一览表：

| 合同包 | 品目号 | 采购标的 | 服务期限 | 预算单价（元） | 预算总金额（元） | 服务地点 |
| --- | --- | --- | --- | --- | --- | --- |
| 1 | 1-1 | 工程监理服务 | 按合同要求 | 70000.00 | 70000.00 | 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67号 |

注：（1）供应商必须按合同包响应，对合同包内所有内容及其数量响应时必须完整，不得对合同包进行拆包，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评标与授标以合同包为单位。 （2）供应商不得转包他人，若发现转包，采购人有权终止协议。

**五、确定供应商：**本项目确定1名供应商。

磋商小组将对相应合同包提交最后报价的合格供应商从技术、商务及报价部分分别进行评议并评分，并汇总出技术、商务及报价部分的综合得分。各合同包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将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第二高的供应商将被推荐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第三高的供应商将被推荐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属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情形，则不推荐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如果出现相同的综合得分，则最后报价低的供应商排序在前优先推荐；如果最后报价仍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供应商优先排序在前推荐。

**六、评标方式：**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七、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2024年1月2日9:00（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密封的首次响应文件送达上述地点，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联系人： 黄工 联系电话：0591-88013080

**八、开标时间、地点**

1.开标时间：2024年1月2日9:00（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福州市鼓屏路建邦大厦

**九、响应文件的提交**

1.响应文件要求：

1）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附件响应文件模板规定的格式。

2）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其中：

①正本应用A4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编制封面（封面标明“正本”字样）、索引、页码，并用胶装装订成册。

②副本应用A4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编制封面（封面标明“副本”字样）、索引、页码，并用胶装装订成册；副本可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与正本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递交：

1）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分别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并密封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未密封完好将导致磋商被拒绝。

2）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供应商应在2024年1月2日9时之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总务科，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十、信息公告指定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http://www.fjsj.com/

**十一、合同条款内容及签订**

1、合同签订：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后3天内，应派代表与采购人联系，商讨签订合同事宜。

2、合同签订地点：福州市鼓屏路67号

**十二、其他：**

1.竞争性磋商以进入磋商阶段的供应商递交首次响应文件的先后确定磋商顺序，提交最后报价。未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最后报价与首次报价一致。

2.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超过了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或最后报价超过其首次报价的，按无效处理。

3、响应文件无效条款（不满足即为无效响应的实质性条款）及废标条款：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各章节，请各供应商认真查看对照。

3.1、供应商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1)未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标准“第二章 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的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2)未符合《服务（货物）一览表》及“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技术要求的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3)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4)未按规定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5) 一个供应商不止投一个标；

(6)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7) 响应文件组成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8)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9) 未按规定签字、提交封面盖公章，并加盖骑缝章且每页盖公章(非报价专用章或业务章)的；

(10) 供应商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性审查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11)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2)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实质性条款、无效报价条款的。

3.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①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②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③供应商的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④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供应商之间有相互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规行为者，将作废标处理，并在我院未来的项目采购中被拒绝接受投标。

第二章 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一、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是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有能力承接本项目的国内企业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若是单位负责人参加磋商的可无须提供本函），(供应商应按照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3.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详见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4.参加本项目响应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详见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详见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6.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明材料（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供应商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针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可自主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该证明材料的不视为响应无效。信用记录的审查：由磋商小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供应商信用记录。若查询结果存在供应商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信息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不允许分包。（须提供声明函或承诺函）

8.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按以下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①供应商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②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③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规定提供。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9.特定条件：

|  |  |
| --- | --- |
| **明细** | **描述** |
|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1** | 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综合监理资质。 |
|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2** | 供应商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应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且为本企业在岗人员。【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由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证明】。 |

**二、资格审查**

1.采用方式：截标后即开始评审。

2.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的流程进行。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资料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有权对其响应文件资料进行核实，如发现所提交的资料不真实，采购人将视其为以弄虚作假方式骗取中标，其成交无效，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章 评标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1）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供应商。

①价格项满分为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项满分。

②技术项满分为86分。（注：若供应商的技术部分实际得分少于磋商文件设定的技术部分总分50%，即视为技术部分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价方法** |
| **技术部分（满分86分）** | | | |
| 1 | 服务响应 | 50 | 根据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内容及要求》“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中的各项要求的响应承诺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标注“★”号的参数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参数。其余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项号计算，共计153项）的得50分；其中标注“▲”号的参数为重要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36分（共1项），其他未标注“▲”号的参数为一般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32分（共152项），扣完为止。 |
| 2 | 对项目理解 | 3 |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监理总体方案能够正确理解和把握本项目特点，工作范围能够涵盖本项目所包含的监理要求，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总体方案理解、工作范围要求完全符合得3分；基本符合要求得2分；一般符合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3 | 质量控制 | 3 | 根据提供的质量控制目标是否明确、质量控制方法是否合理可行等情况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目标明确、质量控制合理且可行有效的得3分；目标清楚、方法相对合理有一定效果的得2分；目标、方法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4 | 进度控制 | 3 | 根据提供的进度控制目标是否明确、进度控制方法是否合理可行等情况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目标明确、进度控制方法合理的得3分；目标清楚、方法相对合理得2分；目标、方法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5 | 合同管理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监理工作方案中合同管理进行评价，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合同管理明确、合理、合规、条理清晰且详细描述的得3分；合同管理清楚、相对合理合规、条理也较清晰的得2分；合同管理描述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6 | 安全控制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监理工作方案中安全控制进行评价，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安全控制方法得当，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和针对性且能对安全控制进行详细描述的得3分；安全控制方法符合规范要求，具有一定可操作性和针对性的得2分；安全控制方法一般，没有突出亮点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7 | 组织协调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监理工作方案中组织协调进行评价，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通过组织协调，能达到对资源进行整合，控制激励和协调群体活动过程，使之相互融合从而实现组织目标的得3分；通过组织协调，能在一定范围内达到对资源进行整合，控制激励和协调群体活动过程，使之达到一定程度的相互融合从而实现部分组织目标的得2分；组织协调一般，效果不明显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8 | 项目难点监控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监理工作方案中项目难点监控进行评价，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方案中能对项目难点监控进行详细描述并能针对这些难点提出可行、有效的解决办法的得3分；方案中能对项目难点描述清楚提出对的解决办法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2分；方案对项目难点有一定描述，提出的解决办法可行性、有效性效果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9 | 监理工作制度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监理工作方案中监理工作制度进行评价，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工作制度完全符合劳动法要求、可操作性强、能规避一些风险、避免一些劳资纠纷、能起到未雨绸缪作用的得3分；工作制度完全符合劳动法要求、具有一定可操作性、一定程度上能规避一些风险、避免一些劳资纠纷、有一点未雨绸缪效果作用的得2分；工作制度能符合劳动法要求、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10 | 人员配备方案 | 3 | 根据供应商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及制定的岗位设置、各岗位人数和岗位职责完整、合理、可行情况,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完整合理可行得3分；基本符合要求得2分；一般符合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11 | 变更控制 | 3 |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监理工作方案中变更控制目标等进行评价，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变更控制方案得当、能有效避免引发对投资控制、工程工期的影响，且对变更控制目标进行详细描述的得3分；变更控制方案相对得当、对避免引发对投资控制、工程工期的影响能起到一定作用，且对变更控制目标进行描述相对详细的得2分；变更控制方案一般，对避免引发对投资控制、工程工期的影响作用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12 | 合理化建议方案 | 3 | 根据供应商针对采购人工程的特点提出合理化建议方案，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完全符合采购人工程项目特点，确实起到优化作用的得3分；基本符合采购人工程项目特点，起到一定优化作用的得2分；一般符合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13 | 投资控制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监理工作方案中投资控制目标等情况进行评价，由评标小组进行评审：投资控制方案得当、效果明显的得3分；投资控制方案一般，有一定效果的得2分；有提供控制方案，但描述的较为简单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③商务项满分为4.00分。

|  |  |  |  |
| --- | --- | --- | --- |
| **商务部分（满分4分）** | | | |
| 1 | 业绩 | 2.00 | 供应商近3年来（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已完成且经验收合格的工程监理项目，每个项目得1分，满分2分 【注：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公告（提供相关网站中标公告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中标通知书、监理服务合同、竣工验收证书或竣工验收备案表的相关证明文件，每个案例均需完整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原件备查；未完整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者不得分】。无业绩的本项得0分。 |
| 2 | 满意度评价 | 1.00 | 供应商近3年来（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评价意见时间为准）所完成的工程监理项目采购人满意度评价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份服务满意度评价证明材料（评价为满意或好或优或同等评价）的得1分,满分1分。需提供加盖业主公章或部门章的用户评价表和合同复印件注：本项与“业绩”评分项同一项目的不重复计分。 |
| 3 | 荣誉 | 1.00 | 供应商近3年来（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有受到政府部门表扬或表彰的得1分，满分1分。须提供表扬或表彰的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概况（采购标的）**

1.项目名称：放射科CT室等用房装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2.建设地点：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67号；

3.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为放射科CT室等用房加固装修工程，预算金额293万元，施工面积约495㎡，改造区域分别为病房楼一层放射科区域（CT室、胃肠室、骨密度室、登记室、办公及值班室、过道钢结构雨棚等）和负一层卫生间，施工内容包含加固、装饰装修、钢结构、水电、防水、消防、暖通、防辐射等。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一）监理服务基本准则**

（1）遵照“守法、诚信、公正、科学”的准则执业，维护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的合法权益。**（项号1）**

（2）具体应做到：

1）执行有关项目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制度，履行监理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职责。**（项号2）**

2）不收受施工单位的任何礼金。**（项号3）**

3）不泄露所监理项目各方认为需要保密的事项。**（项号4）**

4）遵守国家的法律和政府的有关条例、规定和办法等。**（项号5）**

5）坚持公正的立场，独立、公正地处理有关各方的争议。**（项号6）**

6）坚持科学的态度和实事求是的原则。**（项号7）**

7）在坚持按监理合同的规定向建设单位提供技术服务的同时，帮助被监理者完成负担的建设任务。**（项号8）**

8）不泄露所监理的项目需保密的事项。**（项号9）**

**（二）项目工作目标基本要求**

（1）依照有关标准和法律法规以及采购人的需求，本着科学、公正、严格、守信、守纪、守法的原则，以高度的责任心、丰富的项目管理和专业技术经验，对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全面的、有重点的、精线条的监督管理，通过对项目全过程的检查、监督保证各工序的工作质量、成果质量符合规定；保证建设系统功能满足用户需求，操作方便；帮助采购人掌控工程进度和质量、按期分段对工程验收，保证工程按期、高质量地完成，最终提交采购人满意的成果。**（项号10）**

（2）具体分解为如下目标：

1）质量目标：符合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满足设计文件与合同要求，以及经采购人和实施方、监理方三方签字认可的变更要求。**（项号11）**

2）进度目标：保证项目按规定时间前建设完成，投入使用。**（项号12）**

3）项目管理目标：对各种文档以及项目的管理提供可靠的审核和质量保证。**（项号13）**

（3）实施过程中的监理

1）编制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提交给采购人审核。**（项号14）**

2）根据相关项目的工作范围的要求，制定出详细的项目管理实施计划，主要内容包括项目计划管理、人员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变更与风险管理、合同管理、安全管理、知识产权管理、沟通与协调管理、评估与验收管理、文档管理、项目管理办法、施工单位管理办法等，提交给采购人审核，并依此进行相关的过程管理。**（项号15）**

3）根据工程的总体规划，与采购人联合对施工单位制定的工程总体实施方案、深化设 计方案、实施策略、实施规范等进行审核评估，并提交审核意见及相关问题处理方案和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的执行。**（项号16）**

4）对施工单位的实施工作准备情况进行监督；对施工单位的施工进度计划进行评估和审查；审核工程实施人员安排情况，确认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实施人员与实际工作人员的一致性。**（项号17）**

5）检查工程采用硬件、系统软件是否符合所确定的品牌、型号、规格和质量标准，提交相关验收清单和验收方法；负责工程材料、硬件设备、系统软件的进场、开箱和检验，保证所有硬件、系统软件都符合合同要求。**（项号18）**

6）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执行项目开发合同、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对违反要求的及时向采购人报告，并提出处理方案。对工程中的难点、重点进行特别检查，做好分项验收工作。**（项号19）**

7）对工程施工各个阶段的安装工艺进行检查，对工程中各项目以及工程整体的进展状况进行评审及监控，定期检查汇报工程实际进度情况，审核施工单位的进度报告，对工程实施过程中各个阶段的实施成果进行评审和管理，并提交审核意见及相关问题处理方案和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的执行。**（项号20）**

8）根据工程进度情况，对阶段测试方案进行评审，并根据测试方案对已完成部分进行测试，就发现的问题提出处理方案和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的执行。**（项号21）**

9）管理项目的时间进度，监控项目计划的制定和执行，帮助预测、识别项目中出现的主要问题和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并跟踪、协调解决各种项目问题和风险。**（项号22）**

10）对工程的重大变更进行审核和有效控制，提出相关变更处理方案及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的执行，处理好各种变更及索赔事宜。**（项号23）**

11）组织软件工程质量、系统集成质量事故的原因调查、问题分析、问题评估、事故处理。**（项号24）**

12）发现质量问题时及时向采购人报告，并提出处理方案和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的执行。**（项号25）**

13）每周编制监理周报向采购人综合报告和评价本月的质量和进度、合同执行情况、发生的重大事件、下周工作的计划、需要配合的事宜以及发生变化的可能性与应对措施。**（项号26）**

14）其他需要监理的事项。**（项号27）**

（4）验收过程中的监理

1）审核施工单位测试方案，对测试过程进行全程监控，确保交付质量。**（项号28）**

2）协助采购人审批施工单位的验收申请，并制订工程验收计划。**（项号29）**

3）协助采购人进行工程初验、试运行和终验工作，并负责督促和检查施工单位的整改工作。**（项号30）**

4）项目完工后根据相关合同督促施工单位将完整的原始实施技术资料移交给采购人，同时负责检查移交的文档，确保真实和完整。**（项号31）**

5）复核确认或否决施工单位编制的工程结算、决算。**（项号32）**

6）工程验收通过后，与采购人、施工单位三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项号33）**

7）出具监理总结报告。**（项号34）**

8）项目验收完毕进入质保阶段的审核与签发移交证书。**（项号35）**

9）其他需要监理的事项。**（项号36）**

10）当出现质量问题时，鉴定质量问题的责任。**（项号37）**

11）对质量问题的处理结果进行跟踪、评审，直至解决为止。**（项号38）**

12）其他需要监理的事项。**（项号39）**

**（三）服务方式**

要求以现场监理为主要方式进行，监理公司应派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按采购人要求建立项目监理机构，负责整个项目的全程监理工作。**（项号40）**

**（四）监理工作职责**

（1）项目整体设计，组织及实施方案的总体把关

1）审核和确认施工单位的实施人员组织和实施计划安排；**（项号41）**

2）协助采购人审核和确认项目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和安全性；**（项号42）**

3）审核和确认施工单位的质量保证计划；**（项号43）**

4）审核和确认施工单位的进度计划。**（项号44）**

**（五）质量控制**

（1）系统质量的控制

1） 依据合同要求和有关技术标准，审查、监督、控制本工程设备采购及设备安装的质量；**（项号45）**

2）采取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纠正的方式，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以及项目合同、设 计方案、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等文件控制工程质量；每月按项目对各项目文档进行查阅审核，提供监理简报，对各项目进行量化考评并排出名次，提出各项目工作的改进意见；**（项号46）**

3）协助采购人进行设计方案的审核和确认；**（项号47）**

4）协助采购人审核系统软件选型方案；**（项号48）**

5）监督需求管理、配置管理的执行和控制情况，督促施工单位整改存在的问题；**（项号49）**

6）对采购的系统软件的质量进行检验、测试和验收审核；**（项号50）**

7）对系统软件的安装调试进行验收审核；**（项号51）**

8）根据工程的特点，制定工程的验收标准，验收方法；**（项号52）**

9）参与工程项目的测试、竣工验收和交接。**（项号53）**

（2）技术培训质量的控制

1）审核确认施工单位的培训计划；**（项号54）**

2）监督施工单位实施培训计划，并征求采购人的反馈意见；**（项号55）**

3）审核确认施工单位的培训总结报告。**（项号56）**

**（六）进度控制**

（1）审核施工单位的进度分解计划及项目实施过程的衔接性，确认分解计划可以保证总体计划目标，监督检查项目进度执行情况；**（项号57）**

（2）对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实时跟踪，并要求施工单位对进度计划进行动态调整，以确保项目的阶段和总体进度目标的实施；**（项号58）**

（3）当工期严重偏离计划时，应及时指出，并提出对策建议，同时督促施工单位尽快采取措施；**（项号59）**

（4）采用项目管理工具，控制项目施工进度。**（项号60）**

**（七）项目投资的控制**

（1）通过对项目实施方案的把关，确保投资控制在计划范围内合理使用；**（项号61）**

（2）当发现资金使用严重偏离计划时，应及时指出，并提出对策建议，同时督促施工单位尽快采取措施。**（项号62）**

**（八）合同管理**

（1）协助采购人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项号63）**

（2）跟踪检查合同的执行情况，确保施工单位按时履约；**（项号64）**

（3）对合同工期的延误和延期进行解释，协助采购人处理项目实施的每个过程出现的合同变更、违约、索赔、延期、分包、纠纷调解及仲裁等问题；**（项号65）**

（4）根据合同约定，对施工单位提交的付款申请，提出付款建议；**（项号66）**

**（九）项目信息管理**

（1）及时向采购人提交反映项目动态和监理工作情况的项目文档；**（项号67）**

（2）建立全面、准确反映项目各阶段工程状况的图表、文档，收集、管理项目各类文档和资料；**（项号68）**

（3）督促、检查开发商及时完成各阶段设备资料、工程技术资料的整理和归档工作；**（项号69）**

（4）转发采购人发出的一切指示、通知和业务联系单。**（项号70）**

**（十）项目文件的管理**

（1）监理方应负责以下文档的编写：

1）项目建设监理日记、周报、月报及项目大事记；**（项号71）**

2）项目协调会、技术研讨会等各类会议的纪要；**（项号72）**

3）阶段性项目总结、阶段性项目监理总结、各类监理通知。**（项号73）**

（2）监理方应参与以下文档的管理：

1）项目实施期间各类技术文件；**（项号74）**

2）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各类往来文件及存档。**（项号75）**

**（十一）项目安全的管理**

（1）负责监督项目建设过程中所涉及的政府数据和资料的安全保护，保证不被非授权使用；**（项号76）**

（2）负责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安全控制，确保不出现安全事故。**（项号77）**

**（十二）知识产权的管理**

负责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所产生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保证不被非授权使用。**（项号78）**

**（十三）项目会议制度**

（1）为保证监理工作的开展和实施协调，监理方可组织必要的会议来保证：

1）项目协调会；**（项号79）**

2）项目周例会；**（项号80）**

3）项目专题研讨会；**（项号81）**

4）项目问题通报会；**（项号82）**

5）项目阶段及最终验收会。**（项号83）**

（2）监理方还应积极参加以下会议：

1）项目专家论证评审会；**（项号84）**

2）项目阶段工作总结会。**（项号85）**

**（十四）组织协调**

（1）监督各方履行职责，定期召集项目例会，协调各方的工作关系；**（项号86）**

（2）建立畅通的沟通平台和沟通渠道，采取有效措施使项目信息在有关各方之间保持顺畅流通，积极协调项目各方之间的关系，推动项目实施过程中问题的解决；**（项号87）**

（3）确立项目安全监督的工作目标。**（项号88）**

**★（十五）派遣人员要求**

**为保证本次项目的建设质量，供应商除为本项目配备总监理工程师外还须配备以下主要人员：**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人数** | **最低资历要求** |
| **专业监理工程师（房建类）** | **1人** | **具有有效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或具备有效的监理工程师岗位培训证书，从事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所学专业为土建工程。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
| **专业监理工程师（安装类）** | **1人** | **具有有效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为机电安装工程；或具备有效的监理工程师岗位培训证书，从事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所学专业为水电安装或机电安装。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
| **监理员（房建类）** | **1人** | **具有有效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或具备有效的监理工程师岗位培训证书或具备有效的监理员岗位培训证书，从事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所学专业为土建工程。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
|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①拟派人员名单{至少包含姓名、身份证号码、岗位（指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②身份证复印件、③“最低资历要求”中的相应证书复印件、④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自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总监理工程师兼职项目最多允许兼任2个项目，其余人员均不得兼任其他项目（供应商须对此承诺进行单独承诺，格式自拟）。以上人员不得为退休人员。以上证明材料均应真实有效。未按本条规定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无效投标。** | | |

**（十六）技术服务工作职责**

（1）协助采购人审核子项目用户需求，提出咨询意见；**（项号89）**

（2）协助采购人进行技术选型、产品选型、产品价格审核等工作；**（项号90）**

（3）协助采购人监督和控制项目实施工作中所有重要和关键的参数和指标；**（项号91）**

（4）辅助采购人进行项目决策并提供决策依据。**（项号92）**

（5）协助采购人进行项目整体性验收工作，包含验收资料准备及相关工作。在重要和关键问题上，项目管理要收集项目信息，进行深入分析讨论，为项目重大事项提供决策依据。**（项号93）**

**（十七）项目各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1）项目启动阶段

1）监理人员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对未能按照上述要求履行承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在协助理清项目详细需求的基础上，提交项目监理规划，制定出合理的工期安排计划列入采购人与项目施工单位的合同中；协助采购人确定与该项目的施工单位、合作单位以及其他外协单位的商务与技术条款，参与合同谈判，协助合同签订过程；**（项号94）**

2）审核施工设计方案：开工前，由中标人组织实施方案的审核，内容包括设计交底，了解工程需求、质量要求，依据设计谈判文件，审核总体设计方案和有关的技术合同附件，以避免因设计失误造成工程实施的障碍；**（项号95）**

3）审核工程实施方案的合法性、合理性、与设计方案的符合性；**（项号96）**

4）审批施工组织设计：对施工单位的实施工作准备情况进行监督；**（项号97）**

5）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对施工单位的施工进度计划进行评估和审查；**（项号98）**

6）审核工程实施人员：确认施工方提交的工程实施人员与实际工作人员的一致性，如有变更，则要求叙述其原因。**（项号99）**

（2）施工准备阶段

1）审批开工申请，确定开工日期；**（项号100）**

2）了解施工单位设备订单的定购和运输情况；**（项号101）**

3）了解施工条件准备情况；**（项号102）**

4）了解施工单位工程实施前期的人员组织、施工设备到位情况；**（项号103）**

5）签发开工令。**（项号104）**

（3）项目实施阶段

严格按照启动阶段获得采购人认可的监理规划进行全过程监理；督促、检查项目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国家及福建省、市及施工单位相关技术标准、软件开发规范进行项目实施；严格监督、审核施工单位的项目实施，针对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向采购人以及项目施工单位发出预警，组织项目协调会，签发会议纪要；到项目施工单位的现场监督、检查，如实向采购人汇报项目研发及实施进展，及时反映施工单位在人员配备、内部管理等方面出现的问题；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与采购人一起进行项目里程碑节点测试、审核以及验收，参与撰写阶段验收报告，并签署里程碑验收文件以及阶段付款凭证；监督、协助项目施工单位进行系统的需求分析、设计，审核所提交的需求分析文档和设 计文档；协调采购人与项目施工单位间的工作，保证项目顺利进行；负责与合同相关的变更管理，具体如下：

1) 工程材料的供货计划的审核；**（项号105）**

2) 工程材料的进场、开箱和检验；**（项号106）**

3) 促使工程中所使用的产品和服务符合承建合同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项号107）**

4) 对工程施工各个阶段的安装工艺进行检查；**（项号108）**

5) 组织隐蔽工程验收；**（项号109）**

6) 审核项目各个阶段进度计划；**（项号110）**

7) 督促、检查施工单位进度执行情况；**（项号111）**

8) 审查工程变更，提出监理意见；**（项号112）**

9) 审查施工单位阶段工程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项号113）**

10）按周（月、旬）定期向采购人报告工程情况；**（项号114）**

11）组织召开工程例会和工程专项会议。**（项号115）**

（4）工程验收阶段

监督各方做好验收准备；督促项目施工单位制定验收方案，审查验收方案、计划；检查、审核施工单位的最终交付物是否完整、齐备，是否符合合同的约定，是否已经按照指定的时间和方式提交给采购人；监督检查系统的试运行阶段，提交试运行阶段监理监控报告；监督检查工程是否已经完成合同中所规定的各项内容；监督检查工程是否已经满足合同中的各项技术、应用指标；检查最终交付系统是否已经经过验收测试，各项性能、功能是否已经达到设计要求，并处于正常工作状态；检查所交付系统的用户化工作是否已经完成，合同中提及的相关培训是否已经完成，相关资料是否已经提交；协助撰写项目竣工报告；进行监理总结，移交监理资料和其他有关资料，具体如下：

1) 对施工单位在试运行阶段出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和复查；**（项号116）**

2) 监督检查施工单位作好用户培训工作，检查工程各式用户文档；**（项号117）**

3) 组织工程初步验收；**（项号118）**

4) 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文档；**（项号119）**

5) 参与工程竣工验收；**（项号120）**

6) 签署工程验收报告；**（项号121）**

7) 审核工程结算；**（项号122）**

8) 审查施工单位阶段工程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项号123）**

9) 向采购人提交监理工作总结；**（项号124）**

10）将所有的监理材料汇总，编制监理业务手册，提交采购人；**（项号125）**

11) 工程验收完毕进入保修阶段的审核与签发移交证书。**（项号126）**

（5）工程移交阶段

1)设计方案、设计图纸的全部移交；**（项号127）**

2) 设备、软件、材料等的验收文档核实；**（项号128）**

3) 工程施工文档的移交；**（项号129）**

4) 工程竣工文档的移交；**（项号130）**

5) 工程项目的整体移交。**（项号131）**

**（七）本项目监理岗位具体职责要求**

监理岗位职责主要以“四控、三管、一协调”为主，参考合同，依据相关行业的国家标准，技术方面的国际标准的条款，对本项目的设备、工艺、方案、施工步骤程序进行质量控制，贯穿建设全过程：

（1）规划设计阶段:

对工程造价清单进行合理性分析，控制工程总造价。**（项号132）**

（2）实施准备阶段:

1）审核本项目中标人施工计划、软硬件产品的供应计划；**（项号133）**

2）审核本项目中标人项目实施组织设计；**（项号134）**

3）定期组织召开协调会，做好本项目各系统之间的技术交底工作；**（项号135）**

4）熟悉本项目采购人案、软件平台开发文档及网络基础建设的施工图纸；**（项号136）**

5）监督完成本项目实施报批手续；**（项号137）**

6）审核软硬件系统调试、验收方案和相应计划。**（项号138）**

（3）安装实施阶段:

1）定期组织召开例会，协调各方关系和进度；**（项号139）**

2）协助审核批复工程联系单、技术核定单；**（项号140）**

3）组织系统设备或产品的进场报验、安装、验收、移交，负责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项号141）**

4）按施工计划进行产品研发及项目实施进度进行管控；**（项号142）**

5）运用专业的工具和方法协助采购人对于隐蔽工程施工以及软件产品质量的监控与管理；**（项号143）**

（4）系统调试、系统试运行阶段:

1）线缆测试、设备性能测试，软件产品测试与定制需求评定，单项系统、系统联动调试、测试，签署认可测试报告；**（项号144）**

2）组织实施本项目整体试运行，审核与确认试运行记录；**（项号145）**

3）审核制定本项目各系统操作规程。**（项号146）**

（5）项目验收阶段:

1）审核项目竣工资料准确性、一致性、完整性；**（项号147）**

2）按项目需求、招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对项目整体性能、试运行情况进行审核;**（项号148）**

3）分阶段、分步骤协助校方组织系统验收；**（项号149）**

4）按项目合同、工程联系单、工程签证等变更记录协助本项目进行造价决算。**（项号150）**

**(八）引用的技术规范**

（1）国家、福建省最新的相关行业监理规范。**（项号151）**

（2）上述规范如有矛盾的，以最新的规范为准。**（项号152）**

**▲（九）保密要求**

中标人及其工作人员(无论今后是否离职)保证所对所获取的项目各类资料进行保密，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将所获取的，以及监理服务期间所产生的项目信息资料对外泄露。中标人有以为对所聘用的工作人员进行保密教育，并承担其相关行为责任。**（项号153）**

### **二、商务条件（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1、服务地点：福建省级机关医院（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67号）**

**★2、服务时间：按合同要求**

**★3、交付条件：**项目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其他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4、支付方式数据表格**

**支付供应商的报酬：按合同价包干进行计算。**

| 支付期次 | 支付比例(%) | 支付期次说明 |
| --- | --- | --- |
| 1 | 100 | 服务费按竣工验收合格且工程决算审核完成后15日内支付至该项目监理费的100%； |
| 本项目监理费为包干价，报价中应包括直接成本（现场人员工资、现场津贴、现场管理费用和用于本工程与监理工作相关的设备、仪器使用费用、常规试验检测费用、交通工具、资料、通讯、劳保用品、办公和生活用房等）、间接成本（公司管理人员工资及福利、行政办公费、培训费、经营费、各种保险费、其他费用等）、税金、利润等完成本工程监理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 | | |

★5、采购人不提供办公室和住宿条件，中标人自行解决食宿、交通、通信等问题。中标人应自费办理派驻到项目所在地的人员人身和自备财产的保险，保险期间应和监理服务期限一致，若中标人未办理上述保险，则应对有关风险及后果承担责任。

★6、中标人须对其在服务期内所发生的安全生产、交通和其它所有安全事故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7、违约责任**  
   （1）中标人应督促施工单位按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和时限完工的，如果因监理人过失或督导不力而造成了采购人的经济损失，中标人须支付相应的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中标人在监理项目完成后应立即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并具有法律效力的监理报告，每延误一日应按合同价的1%支付逾期违约金。

（3）有以下行为之一均视为中标人违约，中标人应当按下表规定支付违约金。

|  |  |  |
| --- | --- | --- |
| 序号 | 违约情形 | 违约责任 |
| 1 | 总监理工程师未到位或无故撤换的 | 每人次按合同价的20%支付违约金 |
| 2 | 专业监理工程师未到位或无故撤换的 | 每人次按合同价的10%支付违约金 |
| 3 | 未经采购人书面批准，总监或专业监理工程师在其他项目中任职 | 每人次按合同价的10%支付违约金 |
| 4 | 因监理人过错，而致使工程发生质量、安全事故，或受到责令停工整顿 | 每次按合同价的15%支付违约金 |
| 5 | 监理人未按合同进行工程计量与支付，工程价款监理的差错率超过5%，审查签署工程文件有重大出入、不实的，或不按合同规定的程序、期限实施监理的 | 每人次按合同价的20%支付违约金； |
| 6 | 在工程质量或合同价款审查中，监理人有重大失误、弄虚作假或伪造签字的 | 每人次按合同价的10%支付违约金； |
| 7 | 在安全监理中，发生安全事故，监理人管理不力或其他过错 | 每人次按合同价的10%支付违约金 |

注：  
  1）总监理工程师和专业监理工程师未按合同规定履行职责或经3次抽查未在岗或未参加工地例会达2次的，均视同未到位。

2）上述违约金可直接从合同价款中扣除。

3）监理工程师不到位，采购人可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监理人赔偿损失。

4）监理人员在监理期间不得向施工方介绍施工队伍、材料、设备等，不得向施工方索取任何利益。否则，中标人须按三倍的合同金额向采购人支付惩罚性违约金，采购人有权并向有关部门进行举报。

5）中标人监理的工程如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按合同价的3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6)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的直接经济损失、预期可得利益损失以及为主张权利而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公证费、鉴定费、调查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三、其他事项**

1、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磋商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其他：

2.1本项目不允许供应商以任何名义和理由进行转包，如有发现，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视为供应商违约；供应商违约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需另行支付相应的赔偿。

2.2本磋商文件未明确的其它约定事项或条款，待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时，由双方协商订立。